

2023 年度

四川省开江县委党校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9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0
第四部分 附表	1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二、收入总表	12
三、支出总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2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2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2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12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1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中共开江县委党校是县委的重要部门，是培训轮训党的基层党员干部的主渠道，宣传党委政府决策的主阵地，服务党委政府中心工作的智囊库。

（二）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县委党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省委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市委第五次党代会精神、县委十四次党代会精神，不断深化“用学术讲政治”的教学改革，深入开展科研咨政、理论研究工作，高质量推进基层党校事业创新发展。**干部培训方面**，我校高度重视课程科学设置、师资队伍选聘及教学严格管理。根据年初干部培训计划，全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 30 期，培训党员干部 3000 余人。**科研咨政方面**，立项结项省市党校及市社科联科研课题 26 项，其中市厅级项目总计 11 项，位列达州市党校系统立项总数第一方阵，创开江县委党校历年来立项最好成绩。科研咨政工作受到省委党校首肯和表彰，荣获“四川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第十三届科研和咨政工作先进单位”称号等殊荣。

二、机构设置

县委党校无附属单位。我校设办公室、教务股、科研股、党务办公室、图书资信息股、总务股 6 个内设机构。现有职工 23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 3 人，事业人员 20 人。2023 年度离职 1 人，退休 3 人，新增 2 人，在职人员减少 2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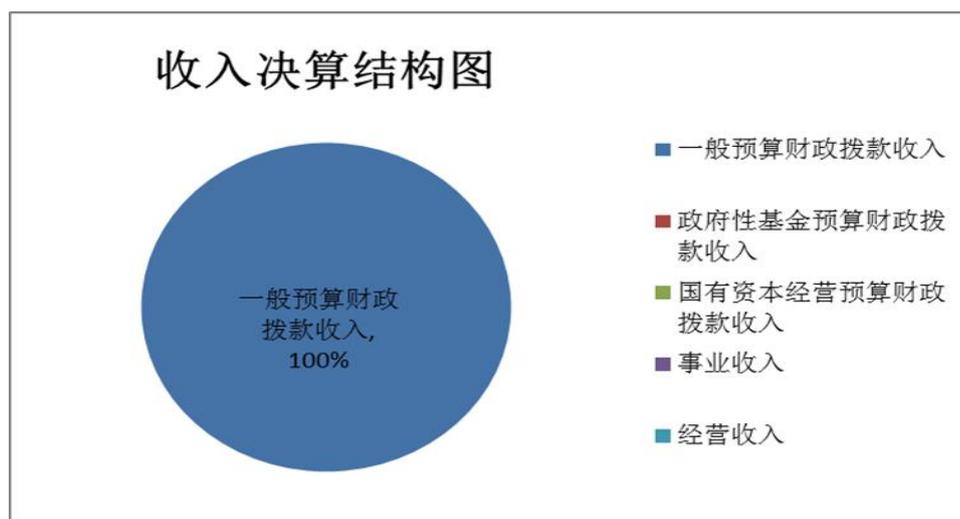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各 336.43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 308.10 万元，增加 9.2%。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化相应预算导致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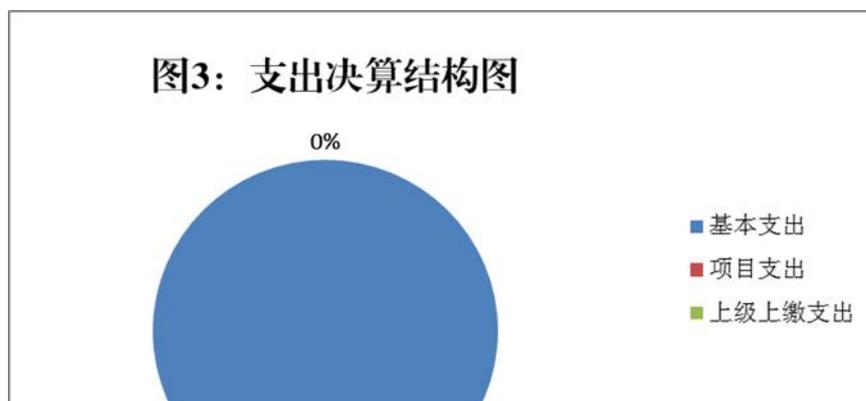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年收入合计 336.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6.43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年支出合计 336.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6.43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36.43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8.33万元，增加9.2%。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化相应预算导致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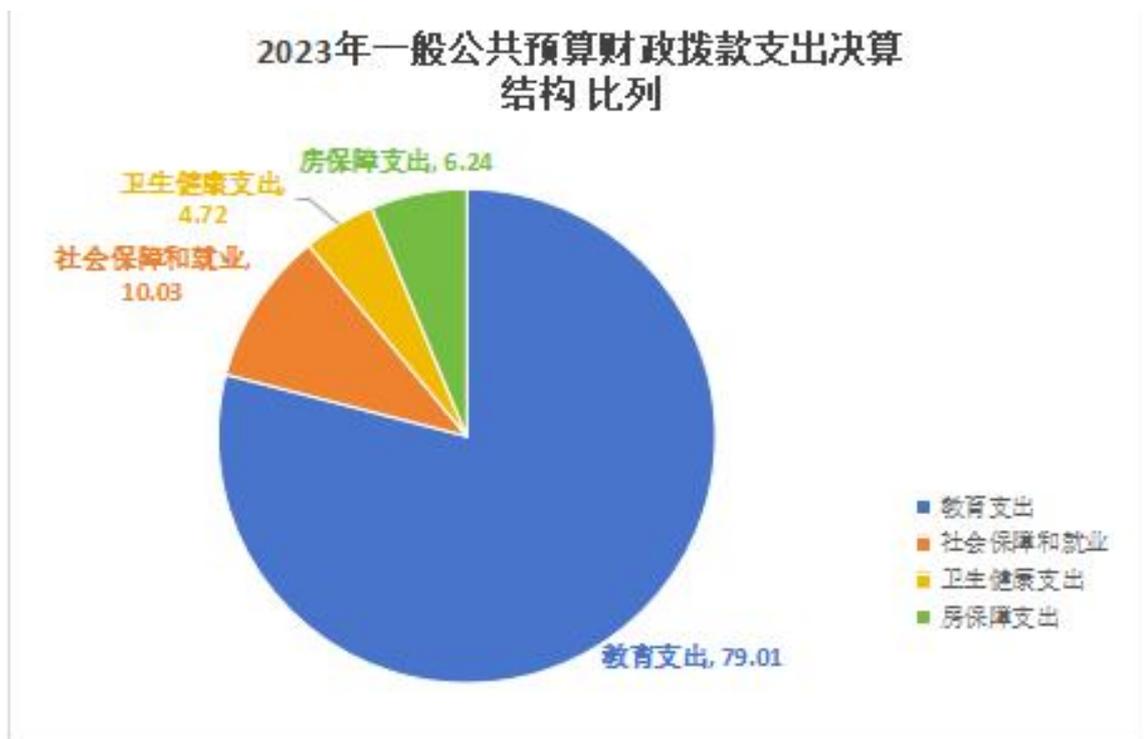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6.4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28.33万元，增加9.2%。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化相应预算导致收支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6.4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类）**265.82万元，占79.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3.73万元，占10.03%；**卫生健康支出**15.89万元，占4.72%；**住房保障支出**20.98万元，占6.2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336.43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 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支出决算为265.82万元，完成预算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3.73万元，完成预算1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支出决算为15.89万元，完成预算100%；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支出决算为13.91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支出决算为1.98万元，完成预算100%。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20.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36.4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93.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 20.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项目支出 22.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弥补公用经费不足和职工退休一次性生活补贴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党校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48万元，比2022年增加1.14万元，增加5.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化导致。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党校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党校共有车辆0辆。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本单位没有预算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指反映各级党校、行政学院、社会主义学院、国家会计学院的支出，包括机构运转、招聘师资、举办各类培训班的支出等。

10. 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社会科学研究（项）：指反映除社科基金支出外的社会科学研究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款)：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6.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7.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8.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

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